

2023年度揭阳市榕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本级)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揭阳市榕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概 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揭阳市榕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揭阳市榕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揭阳市榕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本级) 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建设行政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区城镇建设管理、建筑业、房地产业、住房保障、勘测设计咨询等规范性文件和实施方法，并指导实施。

(二) 拟订本区住房城乡建设事业中长期规划，制订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三) 负责国家强制性建设技术标准、规范和规程的贯彻实施。组织实施建设工程定额、造价计价依据，指导监督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技术标准的实施。负责区重点工程项目的初步设计审查和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区委、区政府下达的区级重点工程项目建设管理工作。

(四) 负责建筑业行业管理，指导建筑活动，规范建筑市场。指导监督建筑市场准入及房屋和市政工程招标投标、监理、质量和施工安全。负责建筑节能及绿色建筑管理工作。负责施工图设计审查的监督管理工作。拟订勘察设计、施工、建设工程监理的管理规定并组织实施。指导本行业社会组织、中介机构的相关工作。

(五) 负责人防工程建设质量监督管理工作，配合有关部门研究制定结建式人防工程的日常维护管理标准，配合做好日常维护管理工作的指导。负责人防工程设计资质认定和监理资质认定工作。

（六）指导工业与民用建筑的抗震设防工作和城市地下空间的开发利用。

（七）指导城镇建设。负责城镇污水处理等市政公用设施建设的指导、监督工作。配合上级部门做好辖区供水、排水、污水的专项规划工作。

（八）负责燃气行业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对燃气库（站）进行安全监督管理。

（九）负责房地产行业管理，规范房地产市场。指导房产开发经营、房屋商品化、城镇住宅建设、物业管理工作。配合做好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基金的管理工作。

（十）组织实施辖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

（十一）组织行业科技项目攻关和科技成果转化、推广及技术引进，指导建材新产品的开发利用和推广。组织实施散装水泥的推广工作。制定行业科技发展、人才培养规划。指导行业职工队伍培训和继续教育。负责行业对外技术合作，指导企业开拓国内外建筑市场和房地产市场及劳务合作。

（十二）完成区委、区政府以及市住房城乡建设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三）职能转变。

1.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深入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深化“放管服”改革和优化营商环境，以推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目标，对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进行全流程、全覆盖改革，推动流程优化和标准化，努力构建科学、便捷、高效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和管理体系。

2. 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强化依据标准监管和风险管理，积极

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和“互联网+监管”，加快推进监管信息共享和信用联合奖惩，加快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着力提升监管公平性、规范性和有效性。

二、单位机构设置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档案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信息、安全、保密、信访、政务公开、人大议案和政协提案，负责机关后勤及固定资产实物管理工作。负责机关和指导直属单位的党务、纪检监察、组织人事、机构编制、社保、计划生育及工会、共青团、妇女等工作。负责建设行业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工作。负责法制建设和法规宣传教育工作。负责组织编制建设行业改革发展总体规划。起草综合性会议报告、总结。组织研究重大综合性政策问题。

（二）财务审计股。负责局机关并指导直属单位的财务和审计工作。拟订建设行业经济发展规划、年度计划。拟订有关财务、会计的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局机关各项资金、资产核算管理工作，负责有关建设项目资金的报批手续。负责人员工资福利工作。负责局机关干部职工住房公积金缴纳领取，工资个税申报、补贴、绩效奖金发放工作。指导监督直属单位的各项资金、资产管理。负责建设系统财务等相关统计工作。

（三）建筑市场管理股。负责建筑业、勘察设计行业管理，拟订行业的有关规范性文件和管理办法并指导、监督和组织实施。制定行业科技发展、人才培养规划。指导行业职工队伍培训和继续教育。指导监督建筑市场准入及房屋和市政工程招标投标

标、监理、施工图设计审查的管理工作。负责建设行业资质认定现场审查工作。负责区重点项目的初步设计审查。负责装配式建筑、新型墙材和散装水泥的推广工作。指导本行业社会组织、中介机构的相关工作。组织协调建筑企业参与国际工程承包和建筑劳务合作。负责行业对外技术合作，引进推广国内外先进技术。组织对建筑行业科技成果鉴定推广和科技专利审核报批工作。

（四）工程质量安全管理股。负责房屋和市政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及建设工程定额、造价管理工作，监督实施相关规章制度和技术标准。负责工程项目报建、开工、竣工验收现场审查工作。负责建筑节能及绿色建筑管理工作。负责结建式人防工程从施工报建至竣工验收阶段的质量监督管理，即施工图审查、施工许可、质量安全监督、竣工验收备案；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研究制定日常维护管理标准；按照标准要求指导实施结建式人防工程土建、排水防涝、环境卫生等的日常维护管理。指导工业与民用建筑的抗震设防工作和城市地下空间的开发利用。

（五）城镇建设管理股。指导城镇建设工作和农村住房建设。承担污水处理等市政公用设施建设的指导、监督工作。协助上级主管部门做好辖区供水、排水、污水的专项规划工作。负责区委、区政府下达的区级重点工程项目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城市建设、城镇（村）建设统计工作。会同文物行政部门做好历史文化名镇（村）保护的监督管理工作。拟订行政审批管理制度、服务标准和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优化行政许可管理流程。负责机关驻区政务服务大厅窗口管理工作。负责行政审批事项的受理、审核（需现场审查事项由相关职能股室负责）和发证，协同做好行政审批事项办理相关工作。组织推进本部门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及职能转变相关工作，编制本部门权责清单。

（六）房屋征收股。负责组织实施辖区国有土地上房屋（下称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工作，编制房屋征收计划。负责房屋征收补偿方案的拟订、论证及征求公众意见等工作。负责相关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具体工作，拟订房屋征收决定公告。委托并监督房屋征收实施机构进行房屋征收调查、补偿安置和已征收房屋的拆除工作。负责房屋征收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工作，负责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搬迁。做好房屋征收与补偿的宣传等工作。

（七）住房和燃气管理股。负责房地产行业管理，负责房屋租赁市场发展工作、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等的管理工作，拟订相关的规范性文件和管理办法并监督和组织实施。制定行业科技发展、人才培养规划。指导行业职工队伍培训和继续教育。指导房地产市场、房产开发经营、房屋商品化、城镇住宅建设和物业管理工作。负责房地产开发企业、物业服务企业、房地产中介机构的管理工作。配合做好住房保障工作。负责全区燃气行业的管理工作。协助配合做好渡口渡船的管理工作。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行政编制15名，行政执法专项编制1名。设局长1名，副局长3名。正股级职数7名，副股级职数2名。暂保留后勤服务人员数2名。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因本级财政预算编制覆盖包括主管单位和下属单位在内的所有预算单位，即本市下属单位预算独立编制预算、经本级财政单独批复、独立公开预算，故本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本部门下

属单位具体包括：揭阳市榕城区建筑工程综合服务中心，揭阳市榕城区房屋征收管理办公室，均已在主管单位（揭阳市榕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公开专栏汇总公开。

第二部分：揭阳市榕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揭阳市榕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175.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4.3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6,917.98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2.6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83.0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9.7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435.1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0,319.3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3,397.3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39.88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16.5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3,684.2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096.06	本年支出合计	57	38,099.6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2,182.5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2,178.93
总计	30	50,278.62	总计	60	50,278.6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揭阳市榕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8,096.06	38,093.40	0.00	0.00	0.00	0.00	2.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08	83.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72	82.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79	29.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31	38.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62	14.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15	0.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15	0.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2	0.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2	0.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79	19.7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8.58	8.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58	8.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21	11.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11	9.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9	2.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35.10	435.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435.10	435.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435.10	435.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314.73	10,312.07	0.00	0.00	0.00	0.00	2.6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36.82	434.16	0.00	0.00	0.00	0.00	2.66
2120101	行政运行	280.62	277.96	0.00	0.00	0.00	0.00	2.66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72	24.72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31.48	131.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335.20	4,335.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335.20	4,335.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233.69	3,233.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050.18	2,050.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183.51	1,183.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309.02	2,309.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309.02	2,309.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397.32	3,397.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3,097.32	3,097.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3,000.00	3,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97.32	97.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45.22	45.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7.50	17.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06	公路养护	17.50	17.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6	车辆购置税支出	27.72	27.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601	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7.72	27.7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52	116.5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89.14	89.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78.14	78.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38	27.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38	27.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3,684.29	23,684.29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3,684.29	23,684.29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3,684.29	23,684.2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揭阳市榕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8,099.69	405.18	37,694.5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8	0.00	4.38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8	0.00	4.38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8	0.00	4.3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08	83.0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72	82.7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79	29.7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31	38.31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62	14.62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15	0.15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15	0.15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2	0.22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2	0.2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79	9.96	9.83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8.58	0.00	8.58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58	0.00	8.58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21	9.96	1.25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11	7.86	1.25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9	2.09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35.10	0.00	435.1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435.10	0.00	435.1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435.10	0.00	435.1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319.33	284.76	10,034.57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46.26	284.76	161.5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90.06	284.76	5.3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72	0.00	24.72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31.48	0.00	131.48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335.20	0.00	4,335.2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335.20	0.00	4,335.2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228.85	0.00	3,228.85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050.18	0.00	2,050.18	0.00	0.00	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178.67	0.00	1,178.67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309.02	0.00	2,309.02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309.02	0.00	2,309.02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397.32	0.00	3,397.32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3,097.32	0.00	3,097.32	0.00	0.00	0.00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3,000.00	0.00	3,00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97.32	0.00	97.32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00.00	0.00	30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00.00	0.00	30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39.88	0.00	39.88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2.16	0.00	12.16	0.00	0.00	0.00
2140106	公路养护	12.16	0.00	12.16	0.00	0.00	0.00
21406	车辆购置税支出	27.72	0.00	27.72	0.00	0.00	0.00
2140601	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7.72	0.00	27.72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52	27.38	89.14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89.14	0.00	89.14	0.00	0.00	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1.00	0.00	11.00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78.14	0.00	78.14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38	27.3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38	27.38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9	其他支出	23,684.29	0.00	23,684.29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3,684.29	0.00	23,684.29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3,684.29	0.00	23,684.29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揭阳市榕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175.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38	4.38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6,917.98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3.08	83.0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9.79	19.7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435.10	435.1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0,308.13	7,079.28	3,228.85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397.32	3,397.32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39.88	39.88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6.52	116.5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3,684.29	0.00	23,684.29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093.40	本年支出合计	59	38,088.49	11,175.35	26,913.14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0,704.4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0,709.36	7,174.99	3,534.37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7,174.9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3,529.53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8,797.85	总计	64	48,797.85	18,350.34	30,447.51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揭阳市榕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1, 175. 35	393. 98	10, 781. 3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 38	0. 00	4. 38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 38	0. 00	4. 38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 38	0. 00	4. 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 08	83. 08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 72	82. 72	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 79	29. 79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 31	38. 31	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 62	14. 62	0. 00
20808	抚恤	0. 15	0. 15	0. 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 15	0. 15	0. 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22	0. 22	0. 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22	0. 22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 79	9. 96	9. 83
21004	公共卫生	8. 58	0. 00	8. 5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 58	0. 00	8. 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 21	9. 96	1. 2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 11	7. 86	1. 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 09	2. 09	0. 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35. 10	0. 00	435. 10
21103	污染防治	435. 10	0. 00	435. 10
2110302	水体	435. 10	0. 00	435. 1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 079. 28	273. 56	6, 805. 7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35. 06	273. 56	161. 5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20101	行政运行	278.86	273.56	5.3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72	0.00	24.7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31.48	0.00	131.4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335.20	0.00	4,335.2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335.20	0.00	4,335.2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309.02	0.00	2,309.02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309.02	0.00	2,309.02
213	农林水支出	3,397.32	0.00	3,397.32
21301	农业农村	3,097.32	0.00	3,097.32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3,000.00	0.00	3,00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97.32	0.00	97.32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00.00	0.00	30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00.00	0.00	30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39.88	0.00	39.88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2.16	0.00	12.16
2140106	公路养护	12.16	0.00	12.16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21406	车辆购置税支出	27.72	0.00	27.72
2140601	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7.72	0.00	27.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52	27.38	89.14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89.14	0.00	89.14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1.00	0.00	11.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78.14	0.00	78.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38	27.3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38	27.38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揭阳市榕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3.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92
30101	基本工资	118.87	30201	办公费	5.80
30102	津贴补贴	94.90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4.61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1.72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31	30206	电费	0.2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62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55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2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3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54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35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14.02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15.7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1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41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9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75.06		公用经费合计	18.9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揭阳市榕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529.53	26,917.98	26,913.14	0.00	26,913.14	3,534.3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3,233.69	3,228.85	0.00	3,228.85	4.8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233.69	3,228.85	0.00	3,228.85	4.84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2,050.18	2,050.18	0.00	2,050.18	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0.00	1,183.51	1,178.67	0.00	1,178.67	4.84
229	其他支出	3,529.53	23,684.29	23,684.29	0.00	23,684.29	3,529.53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529.53	23,684.29	23,684.29	0.00	23,684.29	3,529.53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529.53	23,684.29	23,684.29	0.00	23,684.29	3,529.5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揭阳市榕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揭阳市榕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00	0.00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揭阳市榕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本级)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揭阳市榕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年度总收入50,278.62万元, 其中本年收入38,096.0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175.42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31.72万元, 增长7%。主要变动情况: 新增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涉农资金等。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6,917.98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721.19万元, 下降9.2%。主要变动情况: 市政工程投资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2.66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62万元, 下降19%。主要变动情况: 银行利息减少。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揭阳市榕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年度总支出50,278.62万元, 其中本年支出38,099.6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405.1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3万元，下降23.3%。主要变动情况：节约开支。

2. 项目支出37,694.5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976.89万元，下降20.9%。主要变动情况：市政工程投资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揭阳市榕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38,093.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175.4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31.72万元，增长7%；主要变动情况：新增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涉农资金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6,917.9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721.19万元，下降9.2%；主要变动情况：市政工程投资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揭阳市榕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38,088.4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175.3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9,816.35万元，增长722.3%；主要变动情况：年中追加项目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6,913.1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712.01万元，增长2.7%；主要变动情况：年中追加项目资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揭阳市榕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3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3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3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主要用于无。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无，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没有公务接待费。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8.9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78万元，下降12.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63.0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8.9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77.1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66.9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63.0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63.06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其他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无。

绩效自评结果。 无。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